

# 兰州工商学院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文件

兰工商大创发〔2024〕8号

签发人：张春庆

## 关于公布我校 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结项验收结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兰州工商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施办法》（兰工商校发〔2022〕214号）和《关于对2023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进行结项的通知》（兰工商大创发〔2024〕3号）文件精神，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于2024年3月14日，对我校2023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通过中期检查的42个项目及2022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延期结项的1个项目组织实施了结项验收，验收方式主要包括审阅结项申报书、现场路演答辩、项目研究成果认定等。经评审组专家进行验收，41个项目予以结项，2个项目延期结项。现将结项验收结果予以公布（见附件），并提出以下要求：

1. 通过本次结项验收的项目，要结合评审小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和打磨项目研究成果，做好成果的推广和应用，为参加其他赛事做好准备，创业类项目争取项目的落地。

2. 对于已完成工商注册、办理营业执照的创业项目，可申请优先入驻陇桥学院众创空间进行孵化。

3. 本次延期结项的项目，原则上延期一年，各团队要加快研究进度，项目所属学院要加强督促，确保项目实现预期成果；项目团队要结合评审组及指导教师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尽快改进和完善项目，争取高标准、高质量完成项目预期。

4. 请通过结项项目本周内准备好项目发票至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办公室（4号楼213办公室）进行报账工作。

附件：兰州工商学院2023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项验收结果一览表



---

抄送：董事会领导，学校领导。

存档（二）

---

兰州工商学院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

2024年3月26日印发

---

(共印 3 份)